**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**

**2024年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**

责

任

书

**（综合部经理与行政办事员）**

**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责任书**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珠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管理方针，以及安全生产“一岗双责”、“党政同责”责任制的要求，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和减少事故发生，确保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和运作，促进企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安全发展。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陈俊儒（甲方）与杨华伟（乙方）签订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。

一、责任目标

2024年，乙方全面落实洁源公司关于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的部署及要求，乙方在范围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、不发生火灾事故。

1. 工作职责

杨华伟为综合部行政办事员，根据《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》要求，履行以下职责：

（一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（二）参加公司或本部门组织的安全培训及考核工作。

（三）落实本岗位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做好防火、防盗工作，定期排查并消除本部门管辖范围内的事故隐患，落实安全隐患整改工作。

（四）熟悉公司应急救援预案，参加应急演练工作，参与事故应急救援工作 。

（五）配合安全事件、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。

（六）负责做好行政办公车辆维修保养、年审及日常检查工作。

（七）及时、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。

（八）履行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职责。

三、考核与奖励

对安全生产达标单位和责任人按规定给予奖励，对不达标单位和责任人不发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奖金，并通报批评，对由于工作失职渎职，不履行责任，导致发生后果严重、影响较大的生产事故，依照规定追究有关责任。

此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从签订之日起有效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存一份备案。

甲方： 乙方：

签名： 签名：

2024年1月1日